

关于开展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专项检查的通知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（教督〔2021〕1号）和《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〈广西普通高等学校2021-2025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桂教高教〔2021〕60号），学校将于2023年6月按照第二类（第二种）评估类型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。为做好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，学校拟定于2022年9月9-30日开展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专项检查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检查范围：2020-2022年度毕业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相关材料、统记表等。

（二）检查时间：

1. 各学院自查阶段（2022年9月9-21日）：根据学校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相关管理规定及通知，各学院对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各环节资料进行检和统计表格进行检查，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。2022年9月21日将检查及整改情况（分管教学领导签字）报审核评估办公室（合德楼210）。

2. 学校检查阶段（2022年9月22-30日）：审核评估办公室组织专家对各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及自查开展情况进行检查。

联系人：张艳 13005926269

附件：广西中医药大学2020-2022年度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检查表

